

二维设计基础 · 平面构成

江滨 高崑 编著

建筑工业出版社

DESIGN

设计学院设计基础教材

Design Elementary Textbook by Design College

Two-Dimensional Design Fundamentals-Plane Constitution



二维设计基础

· 平面构成

江滨 高嵬
编著

设计学院设计基础教材
Design Elementary Textbook by Design College
Two-Dimensional Design Fundamentals-Plane Constitution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维设计基础·平面构成/江滨, 高嵬编著.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7

(设计学院设计基础教材)

ISBN 978-7-112-08924-6

I. 二... II. ①江...②高... III. ①二维—艺术—
设计—高等学校—教材②平面构成—高等学校—教材
IV. J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146956号

责任编辑: 陈小力 李东禧

责任设计: 崔兰萍

责任校对: 关 健

设计学院设计基础教材

二维设计基础·平面构成

江滨 高嵬 编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经销

北京广厦京港图文有限公司设计制作

北京方嘉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16 印张: 6 3/4 字数: 212 千字

2007 年 6 月第一版 2007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定价: 38.00 元

ISBN 978-7-112-08924-6

(15588)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社网址: <http://www.cabp.com.cn>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building.com.cn>

设计学院设计基础教材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	鲁晓波（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 张惠珍（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副总编、编审）
编委会副主任	郝大鹏（四川美术学院副院长、硕士生导师） 黄丽雅（华南师范大学副校长、硕士生导师）
执行主编	江 滨（中国美术学院建筑学院博士研究生、副教授）
编委会名单	林乐成（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工艺系教授、硕士生导师） (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洪兴宇（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工艺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苏 滨（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博士后） 孟 彤（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博士后） 赵 伟（中央美术学院人文学院博士） 郑巨欣（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 葛鸿雁（中国美术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周 刚（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陈永仪（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博士） 艾红华（中国美术学院造型艺术学院博士研究生、副教授） 王剑武（中国美术学院硕士、讲师） 盛天晔（中国美术学院博士、副教授） 黄斌斌（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博士研究生） 孙科峰（中国美术学院建筑学院博士研究生） 陈冀峻（中国美术学院建筑学院博士研究生） 刘明明（四川美术学院设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 王嘉陵（四川美术学院设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 邵 宏（广州美术学院研究生处处长、博士后、教授、硕士生导师） 田 春（武汉大学博士后、广州美术学院讲师） 吴卫光（广州美术学院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 汤 麟（湖北美术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张 娜（湖北美术学院硕士、讲师） 王昕宇（天津美术学院设计学院视觉传达系讲师） 李智瑛（天津美术学院设计学院硕士、讲师） 郑筱莹（鲁迅美术学院硕士） 韩 巍（南京艺术学院设计学院环境艺术设计系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 孙守迁（浙江大学现代工业设计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 柴春雷（浙江大学现代工业设计研究所博士后） 苏 焕（浙江大学现代工业设计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朱宇恒（浙江大学建筑学院博士） 王 荔（同济大学传播与艺术设计学院院长、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 李 琪（上海大学美术学院硕士） 谢 森（广西艺术学院教务处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柒万里（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院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黄文宪（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陆红阳 (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韦自力 (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院副教授)
李 娟 (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院硕士、讲师)
陈 川 (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院硕士)
乔光明 (江南大学设计学院讲师)
陆柳兰 (江南大学设计学院硕士、讲师)
张 森 (北京服装学院视觉传达系教授、硕士生导师)
汪燕翎 (四川大学艺术学院讲师、硕士)
林钰源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方少华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程新浩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胡光华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
毛健雄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罗 广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副教授)
汤重熹 (广州大学设计学院院长、教授)
李 娟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艺术系主任、副教授)
刘 懿 (浙江工业大学硕士)
王 颖 (浙江理工大学博士)
何 征 (浙江林业学院艺术设计学院教授)
王轩远 (浙江工商学院艺术设计系博士研究生)
苑英丽 (浙江财经学院硕士)
周晓鸥 (杭州师范大学美术学院院长、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李建设 (河南大学艺术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倪 峰 (河南大学艺术学院副教授)
谭黎明 (重庆工商大学设计艺术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刘沛沛 (西南大学美术学院油画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张 星 (云南大学国际现代设计学院副教授)
裴继刚 (佛山科技学院文学与艺术分院副院长、硕士、副教授)
范劲松 (佛山科技学院艺术设计系主任、博士、教授)
金旭明 (桂林工学院设计系硕士、副教授)
罗克中 (广西师范大学美术系教授)
吴 坚 (福建师范大学美术学院讲师、硕士)
马志飞 (福建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
张建中 (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硕士)
张锐锋 (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硕士)
高 嵬 (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硕士)
於 梅 (中央民族大学博士研究生)
周宗亚 (中国艺术研究院博士研究生)
林恒立 (江南大学硕士研究生)

序

设计学院设计专业大部分没有确定固定教材,因为即使开设专业科目相同,不同院校追求教学特色,其专业课教学在内容、方法上也各有不同。但是,设计基础课程的开设和要求却大致相同,内容上也大同小异。这是我们策划、编撰这套“设计学院设计基础教材”的基本依据。

据相关统计,目前国内设有设计类专业的院校达700多所,仅广东一省就有40多所。除了9所独立美术学院之外,新增设计类专业的多在综合院校,有些院校还缺乏相应师资,应对社会人才需求的扩招,使提高教学质量的任务更为繁重。因此,高质量的教材建设十分关键,设计类基础教学在评估的推动下也逐渐规范化,在选订教材时强调高质量、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教材,这是我们这套教材编写的目的。

目前市场上这类设计基础书籍较为杂乱,尚未形成体系,内容大都是“三大构成”加图案。面对快速发展的设计教育,尚缺少系统性的、高层次的设计基础教材。我们编写的这套14本面向设计学院的设计基础教材的模型是在中国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基础部教学框架的基础上,结合国内主要院校的基础教学体系整合而来。本套教材这种宽口径的设计思路,相信对于国内设计院校从事设计基础教学的教师 and 在校学生具有广泛适用性和参考价值。其中《色彩基础》、《素描基础》、《设计速写基础》、《设计结构素描》、《图案基础》等5本书对美术及设计类高考生也有参考价值。

西方设计史和设计导论(概论)也是设计学院基础部必开设的理论课,故在此一并配套列出,以增加该套教材的系统性。也就是说,这套教材包括了设计学院基础部的从设计实践到设计理论的全部课程。据我们调研,如此较为全面、系统的设计基础教材,在市场上还属少见。

本套教材在内容上以延续经典、面向未来为主导思想,既介绍经过多年沉淀的、已规范化的经典教学内容,同时也注重创新,纳入新的科研成果和试验性、探索性内容,并配有新颖的图片,以体现教材的时代感。设计基础部分的选图以国内各大美术学院设计学院基础部为主,结合其他院校师生的优秀作品,增加了教学案例的示范意义。

本套教材的主要作者来自于清华大学美术学院、中央美术学院、中国美术学院、浙江大学、四川美术学院、广州美术学院等国内知名院校,这些作者既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又都有专著出版经验,有些人还曾留学海外,并多次出国进行学术交流。作者们广阔的学术视野、各具特色的教学风格,都体现在这套教材的编写中。

鲁晓波

目 录

序	鲁晓波
构成概述	1
第1章 平面构成	2
1.1 平面构成的概念	2
1.2 平面构成的特点	2
1.3 平面构成的分类	2
第2章 构成的形态要素	3
2.1 形态要素之一 ——点	3
2.2 形态要素之二 ——线	17
2.3 形态要素之三 ——面	21
第3章 平面构成的基本形	25
3.1 基本形	25
3.2 形象形态的组合关系	25
3.3 形象的正与负	25
3.4 形象的群化	25

第4章 平面构成的骨骼关系	27
4.1 骨骼的概念	27
4.2 骨骼的作用	31
第5章 平面构成的基本形式	39
5.1 重复构成	39
5.2 近似构成形式	39
5.3 渐变构成形式	39
5.4 发射构成形式	39
5.5 特异构成形式	40
5.6 密集构成	40
5.7 对称与平衡构成	41
5.8 对比构成	41
5.9 空间构成形式	42
5.10 肌理构成	42
5.11 分割构成形式	47
作品实例	84

构成概述

1. 构成的来源

构成设计作为现代设计的理念、形式基础,产生于20世纪初。其三个重要的源头一般认为是俄国十月革命后的构成主义运动、荷兰的风格派运动和以德国的包豪斯设计学院为中心的设计运动。

俄国十月革命后的构成主义设计,是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前后在俄国一小批先进的知识分子当中产生的前卫艺术与设计运动。但是由于当时政治因素的干扰,构成主义运动没有产生世界性的影响。一批构成主义、前卫艺术的探索者离开俄国前往西方,将俄国的构成主义传入西方,对艺术和设计新形式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荷兰的“风格派”是荷兰的一些画家、设计师、建筑师在1918~1928年之间组织起来的一个松散集体。发起人和组织者是《风格》杂志的编辑杜斯伯格,这本杂志也是维系这个集体的中心。“风格派”的设计特点是高度理性,它的思想和形式都源于蒙德里安的绘画探索。

1919年,德国创建“包豪斯”学院,建筑设计家格罗皮乌斯院长提出了“艺术与技术的新统一”的教育口号,并在“包豪斯”学院最早设立了以“构成”为基础的课程。包豪斯为了加强现代设计理论基础及介绍综合性的美学思想,于1925年开始编辑出版了“包豪斯”丛书,传播包豪斯的现代设计教育思想以及新的设计教育计划和方法。从那时以来,包豪斯的现代设计教育思想一直影响着世界的设计发展,它因此被誉为现代设计的摇篮。

相对于俄国的构成主义和荷兰的“风格派”,德国包豪斯无疑是影响最大的一个。虽然它是在前两者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但它在现代设计的各个领域——从建筑设计、工业产品造型设计、平面设计、染织设计到家具设计,从理论到实践,乃至教学,全面地对现代设计的发展作出了贡献。包豪斯使现代设计思想传遍全世界并使之成“正果”,它不只是遗存在历史之中,它犹如不死的火凤凰。纵观当今世界各国的设计创作和设计教学,我们仍可以时时见到其闪烁着的光芒。正如1953年包豪斯第三任校长密斯·凡·德罗在芝加哥为格罗皮乌斯举行的宴会上所说的:“包豪斯并不是一所具有明确规划的学校,包豪斯极大的影响力遍及世界每一所进步学校。要做到这一点,不能靠组织,不能靠宣传,只有思想才能传播得如此遥远。”

构成主义讲求的是形态间的组合关系,即设计师主观地考察事物间的构筑规律,再按自己的理解直观抽象地表现客观世界各形态的组合关系。在具体设计中,它强调功能与形式的统一,而不是在设计对象的外部施加装饰。这一理论使得艺术设计脱离了传统的纯粹艺术与传统装饰方法。

2. 学习构成的目的

通过学习构成,培养和提高造型能力,训练对形式规律的掌握与运用,更重要的是建立新的思维方式和造型观念,达到丰富艺术想像力和启发创造力之目的。设计构成的学习能让设计者在未来的设计中有独特的构思,有对形态的合理组合以及感受美的能力。学生经过构成课程的练习后,在观念和审美意识上,应能够从旧有的模式中逐渐地解放出来,从而养成具有创新价值的创造力。设计构成的学习属于设计基础训练的范围,它是今后设计创作的一个准备阶段,它能将未来的设计创作变成一种自然而深入的创作,而非一种盲目的状态。它能培养设计者从不同的角度出发,找到一个适合的点或定位来进行设计创作,做到有的放矢,并且还能培养一种对事物敏锐的观察力。

设计构成理论是人们在长期艺术创造中对造型规律的认识与总结,对现代设计影响深远。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于设计尤其是商业领域的环境艺术设计、建筑、工业产品设计、平面设计、装饰艺术设计等有了更高的要求,设计的构成元素在这些设计中占据了极高的比例,甚至完全控制着整个设计的创意思想和形式。因此,学好构成的意义也就显而易见了。

第1章 平面构成

1.1 平面构成的概念

平面构成的完整定义是：将既有的形态，包括具象形态和抽象形态，在二维的平面内，依照美的形式法则和一定的秩序进行分解、组合，从而创造出全新的形态及理想的组合方式、组合秩序。

1.2 平面构成的特点

平面构成不是表现具体的物象，但它反映了自然界运动变化的规律性。其特点有二：

第一，它以知觉为基础。它把自然界中存在的复杂过程，用最简单的点、线、面进行分解、组合、变化，反映出客观现实所具有的运动规律。

第二，它是一种理性活动，是自觉而有意识的再创造过程。平面构成运用了数学逻辑、视觉反应、视觉效果，对形象进行重新设计并突出它的运动规律，表现出具有超越时空的图形效果。

1.3 平面构成的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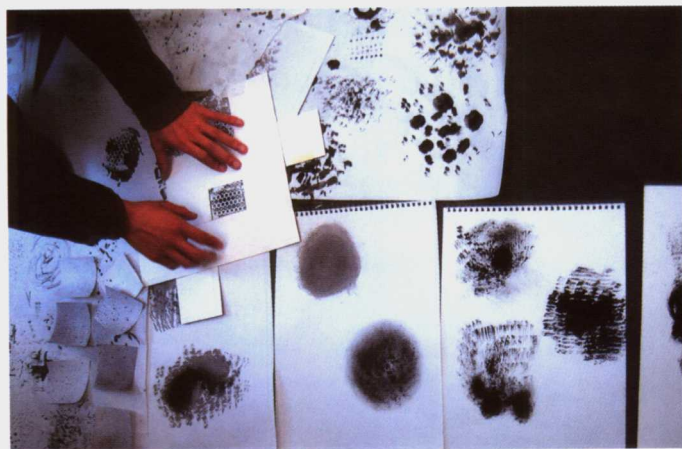
任何形态都可以依据构成原理进行构成，平面构成主要可以分为自然形态的构成和抽象形态的构成两大类。

1.3.1 自然形态的构成

以自然形象为基础的构成形式就是自然形态的构成。该构成法保持原有形象的基本特征，对形象整体或局部进行分割、组合、排列，构成一个新图形。

1.3.2 抽象形态的构成

以几何形象为基础的构成形式就是抽象形态的构成。该构成法以点、线、面等构成元素，按照一定的构成规律进行几何形态的多种排列组合。抽象形态的构成是平面构成中最基本的内容之一。规律性的组合如重复、近似、渐变等，具有节奏感、运动感、进深感以及整齐划一的视觉效果。非规律性的组合如对比、集结、肌理、变异等，其视觉效果具有张力和运动感，组合比较自由。



教学场景



教学场景

第2章 构成的形态要素

在长期的实践和认识过程中,人们发现构成视觉形象的基本形态要素是点、线、面。

2.1 形态要素之一——点

2.1.1 点的概念

几何学中指没有长、宽、厚,只有位置的几何图形为“点”。在平面构成中,点的概念是相对的,它在对比中存在。例如,地球是巨大的,但它在宇宙中就成为一个点。相对而言,越小的形体越能给人以点的感觉。

课堂练习1:关于点的联想

作业要求:从宏观的角度,发挥联想,记录关于点的图像,例如:脸上的雀斑、苹果上的蛀虫洞……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数量越多越好,同时也要注意图像质量。这个练习可以采用分组合作比赛进行。

作业数量:A4纸一页

建议课时:1课时 (图2-1-1~图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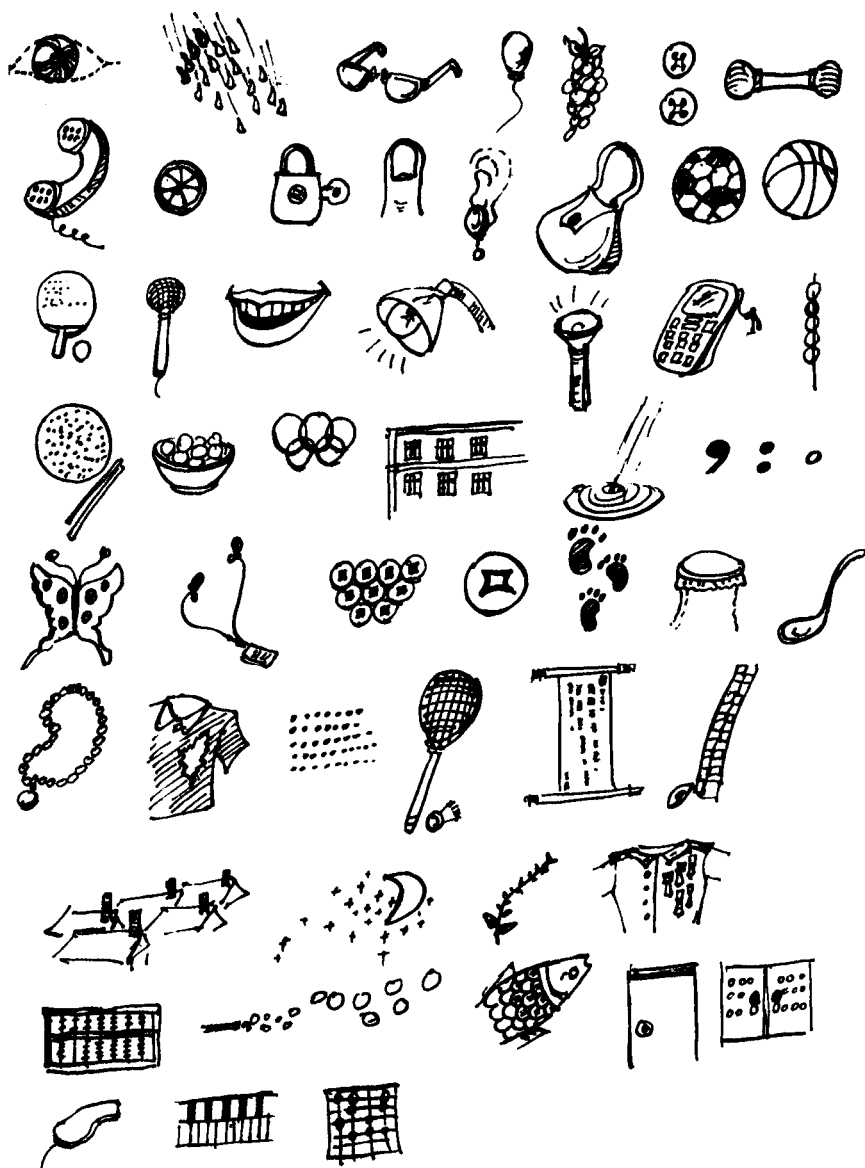


图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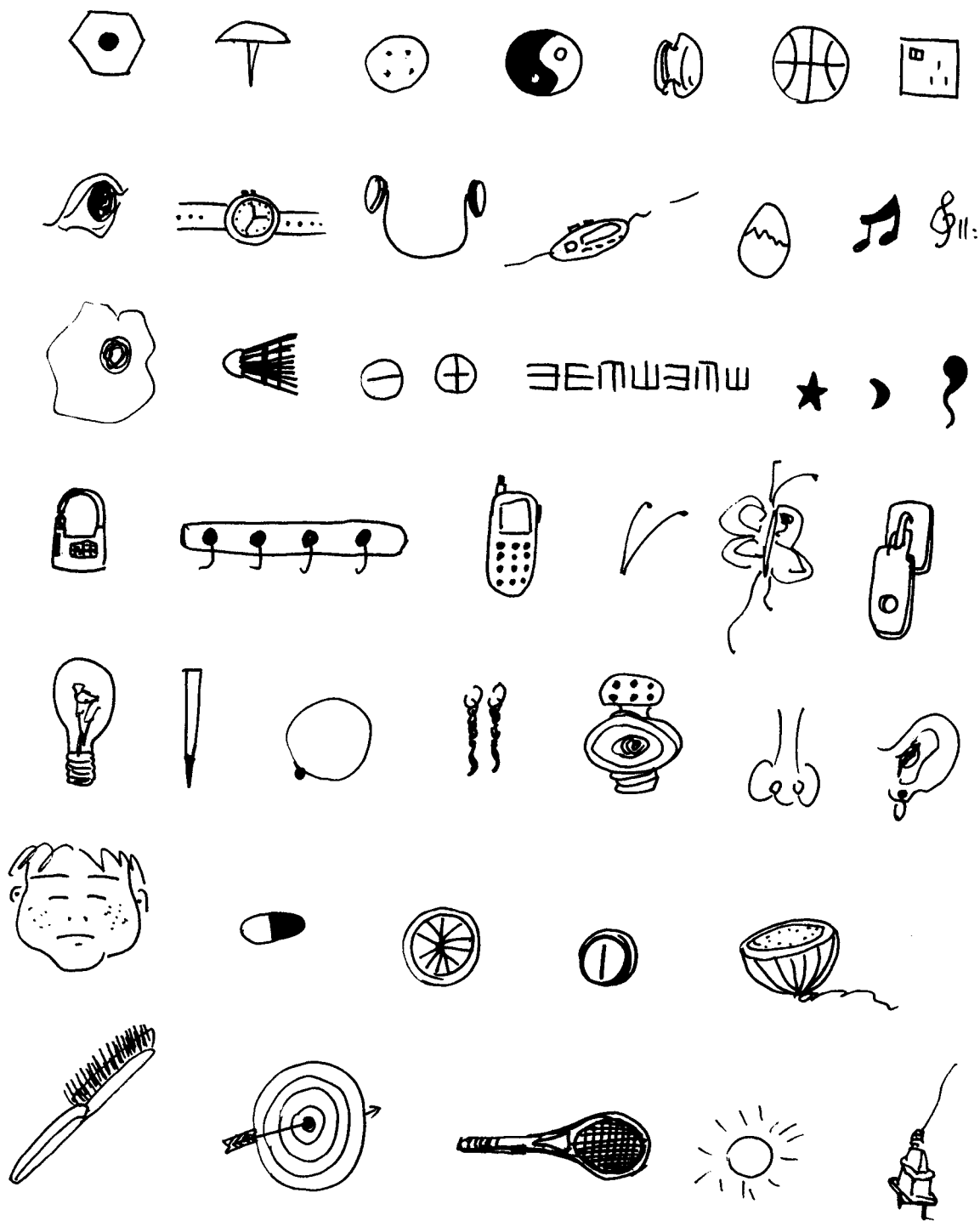


图 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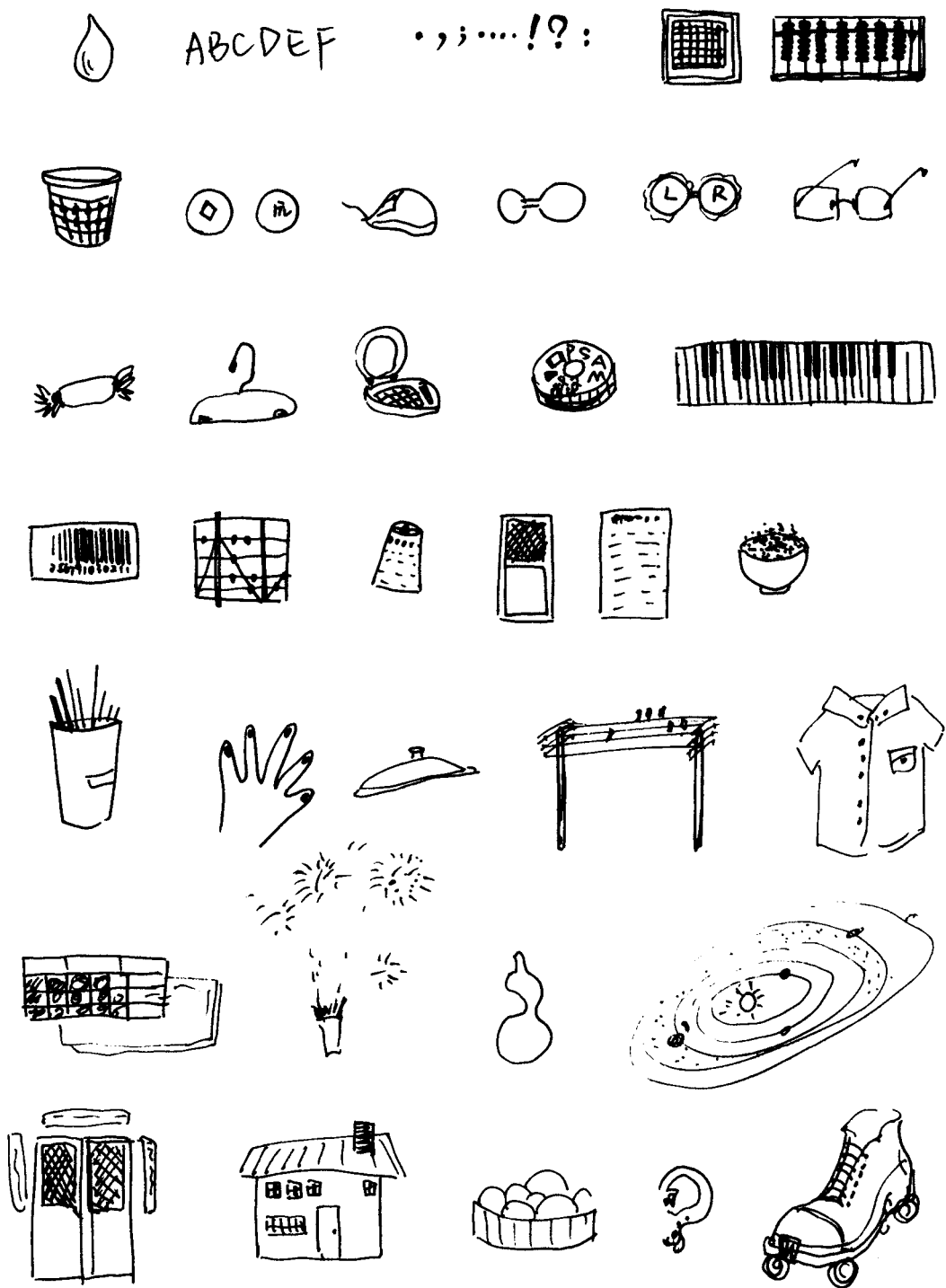


图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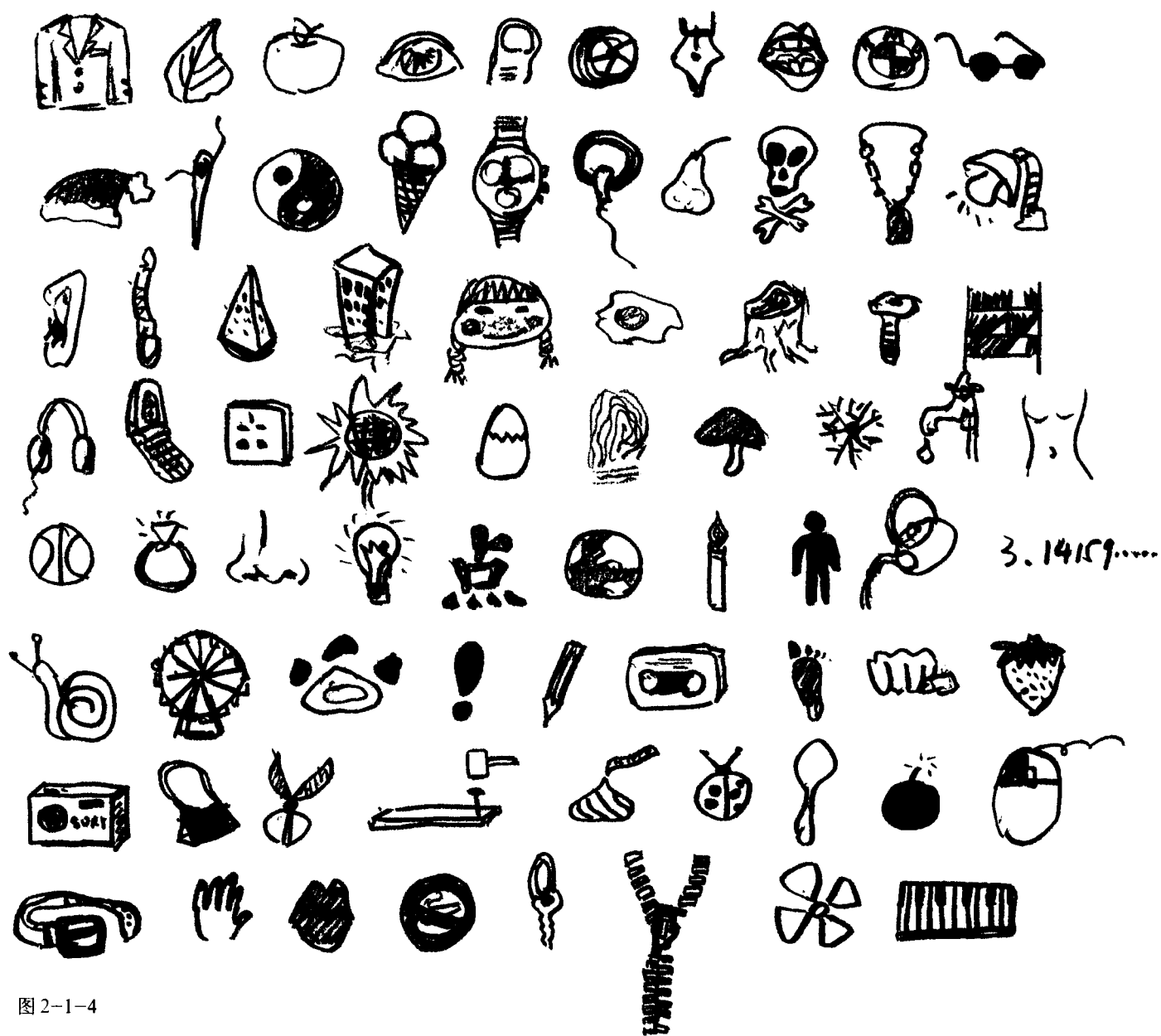


图 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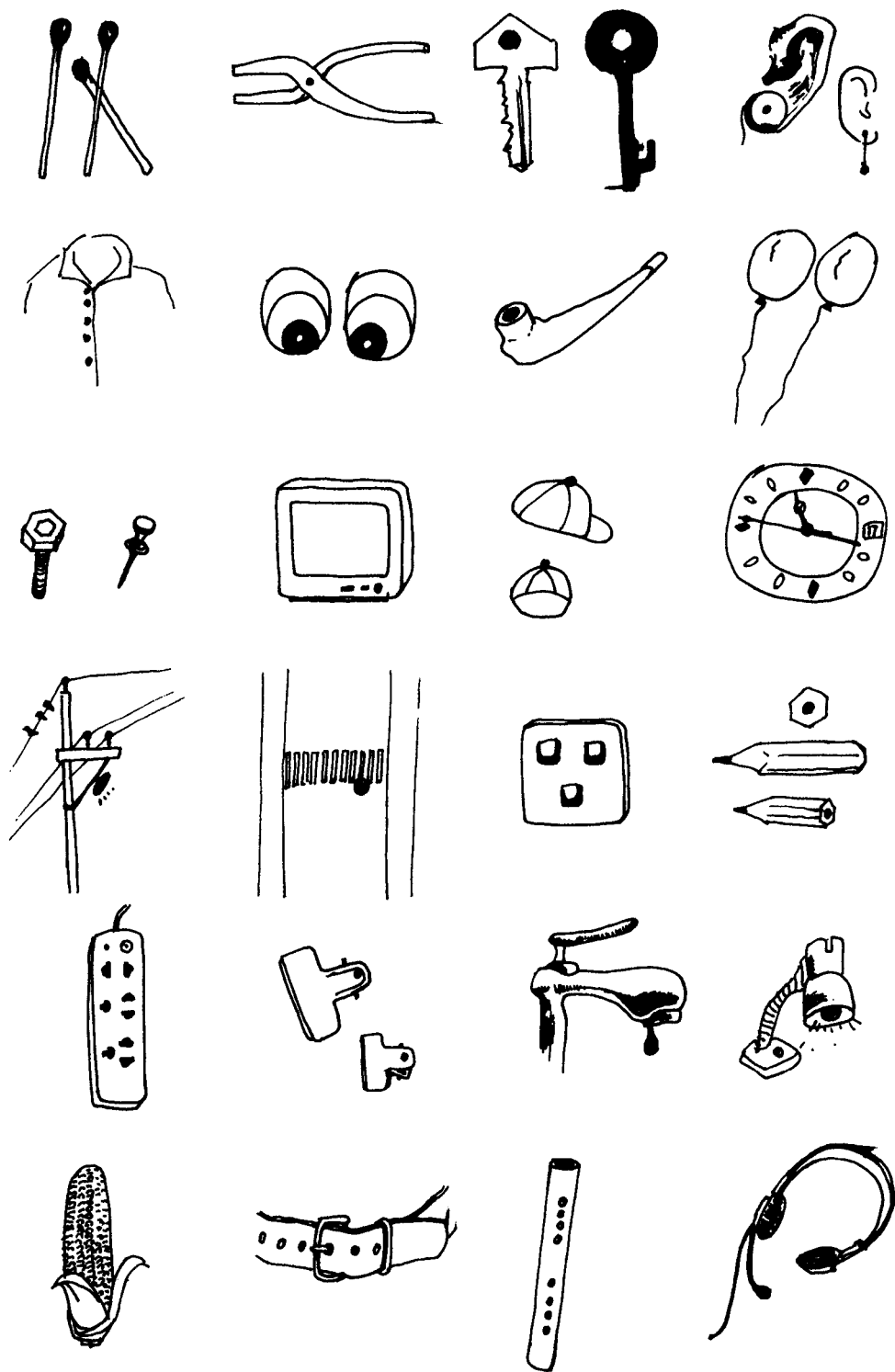


图 2-1-5

2.1.2 点的形态

构成中的点不同于几何学中的点，自然界中的任何形态，只要缩小到一定程度，都能够产生不同形态的点。

课堂练习 2：点的工具轨迹

作业要求：使用现成工具表现点的形态。可以是同种工具表现不同点的形态；也可以是用不同的工具，表现同一种点的形态……

作业数量：6 张 80mm × 80mm

建议课时：4 课时 （图 2-2-1 ~ 图 2-2-7）

作业提示：这里的现成工具指商店可以购买的绘画工具，如铅笔、毛笔、水性笔、油性笔等等。尝试把每种工具的特性研究透彻，发挥到极致。

图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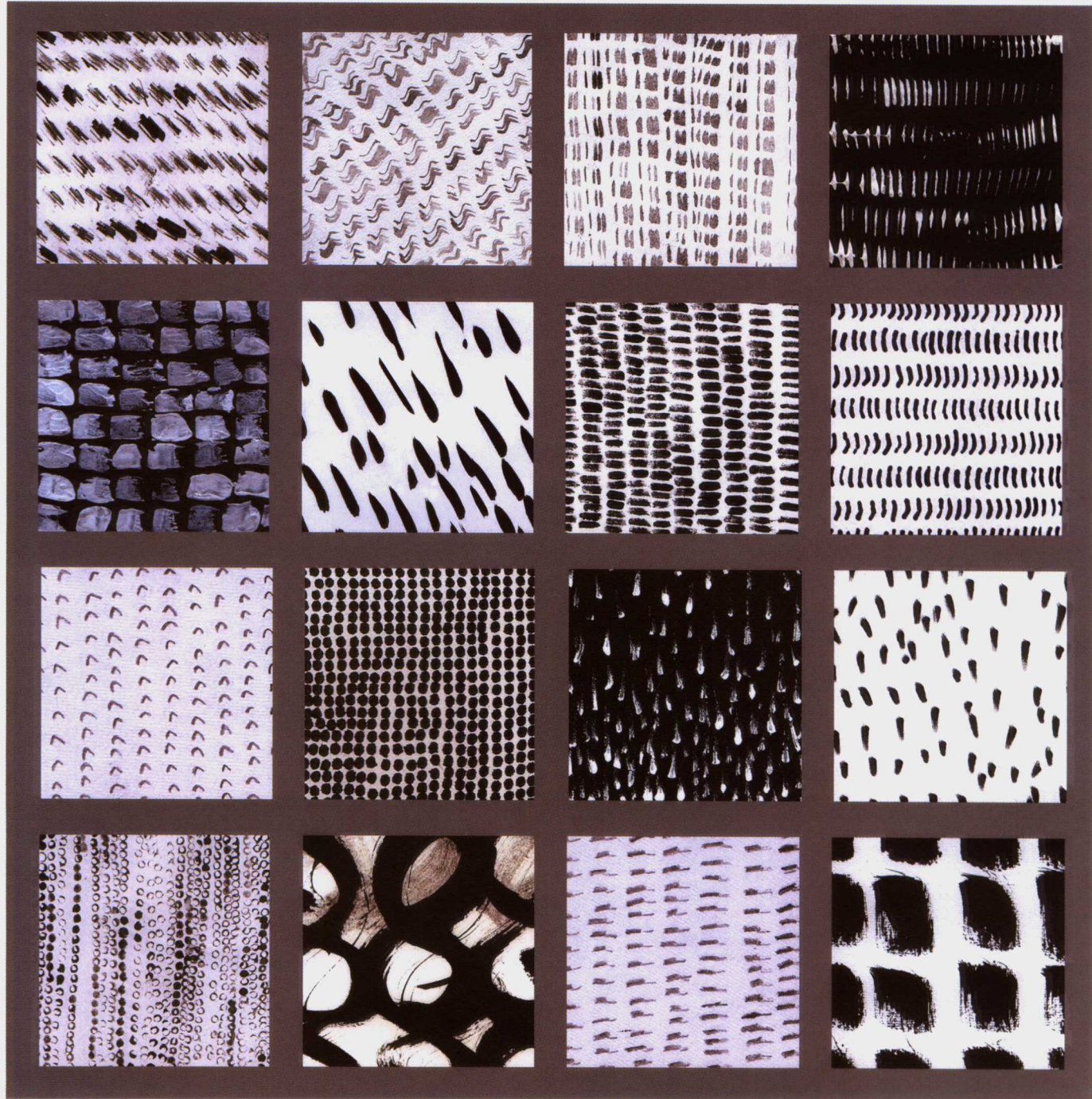


图 2-2-2

